

立法會
福利事務委員會
衛生事務委員會

長期護理政策聯合小組委員會

長者綜合家居照顧服務

目的

當局提供一系列的資助社區照顧服務，包括到戶服務和以中心為本的服務，以協助長者居家安老。本文件旨在向委員闡述為長者提供的各類資助到戶服務。

概覽

2. 截至 2013 年 9 月 30 日，約有 23500 名長者接受資助到戶服務，包括綜合家居照顧服務(普通個案)、綜合家居照顧服務(體弱個案)，以及改善家居及社區照顧服務。這些服務分別由全港 60 支綜合家居照顧服務隊和 24 支改善家居及社區照顧服務隊提供。服務的現行收費表載於附件。

3. 由 2003 年 4 月 1 日起，當局已重整和改善為長者和其家人所提供的到戶和社區為本服務，包括把 138 支受資助的家務助理隊，提升為 60 支由非政府機構提供和以地區為本的綜合家居照顧服務隊，為在家居住的體弱和非體弱長者提供一系列持續的照顧及支援服務。

到戶服務

綜合家居照顧服務(普通個案)

4. 綜合家居照顧服務(普通個案)為在社區生活的長者、殘疾人士及有需要的家庭提供一系列的社區支援服務。使用綜合家居照顧服務(普通個案)的長者，無須經過社會福利署(社署)

的安老服務統一評估機制(統評機制)的評核。綜合家居照顧服務(普通個案)涵蓋送飯服務、護送服務、個人照顧、簡單護理和家居清潔。

5. 營辦有關服務的非政府機構共有 24 間。這些服務營辦者會自行備存及管理輪候名單。一般而言，服務營辦者在接受服務申請時，會評估服務使用者的社會支援及健康狀況，並優先提供服務予有急切需要的人士，例如沒有支援或支援網絡薄弱的長者。根據相關非政府機構提供的統計數字，截至 2013 年 9 月 30 日，輪候名單上約有 5100 宗個案¹，而正在接受服務的長者則約有 17300 人。

綜合家居照顧服務(體弱個案)和改善家居及社區照顧服務

6. 綜合家居照顧服務(體弱個案)和改善家居及社區照顧服務提供全面服務，包括照顧計劃、基本及特別護理、個人照顧、復康運動、輔導服務、24 小時緊急服務、家居環境安全評估及改善建議、家務料理和送飯服務、護送服務，以及護老者支援服務。

7. 只有經統評機制評核為身體機能中度或嚴重受損的長者，才符合資格接受綜合家居照顧服務(體弱個案)或改善家居及社區照顧服務。至於提供予個別服務使用者的服務內容和次數，則由綜合家居照顧服務隊或改善家居及社區照顧服務隊按照有關長者的需要而制定。與綜合家居照顧服務(普通個案)不同的是，改善家居及社區照顧服務和綜合家居照顧服務(體弱個案)會按照服務使用者的體弱和殘疾程度，為他們提供一定時數的直接護理服務，包括基本及特別護理、個人照顧，以及療養和康復運動。現時為體弱長者提供的到戶社區照顧服務名額共有 6699 個(即 5579 個改善家居及社區照顧服務名額及 1120 個綜合家居照顧服務(體弱個案)名額)。截至 2013 年 11 月，平均輪候時間約為五個月。

¹ 數字包括長者、殘疾人士及有需要的家庭。

其他家居照顧服務／支援

8. 2011年3月，社署推行「體弱長者家居照顧服務試驗計劃」(“試驗計劃”)。該試驗計劃在八個地區²推行，目的是為經統評機制評為身體機能達嚴重程度缺損，並正在輪候資助護養院宿位的長者，提供更重護理元素及支援的到戶服務。服務範圍包括臨床事宜管理、醫療、護理及復康服務、個人照顧和支援服務，以及環境和心理社交支援服務。另外，亦會實地為護老者提供培訓，讓他們更能掌握照顧體弱長者的技能和知識。截至2013年9月30日，試驗計劃已處理約660宗個案。

徵詢意見

9. 請委員察悉本文件的內容。

勞工及福利局
社會福利署
二零一四年一月

²該試驗計劃在八個地區推行，包括觀塘、黃大仙、西貢、九龍城、油尖旺、深水埗、東區及葵青。

附件

綜合家居照顧服務(普通個案)、綜合家居照顧服務(體弱個案)和 改善家居及社區照顧服務的收費表				
入息水平		在綜合社會保 障援助(綜援) 水平或以下	綜援水平至綜 援水平的1.5倍 之間	綜援水平的1.5 倍以上
送飯		12.6元	15.4元	18.6元
洗髮	輕	0.7元		
	中	0.9元		
	重	1.8元		
直接服務、料理家務服務 和護送服務(每小時)		5.4元	11.7元	19.0元

體弱長者家居照顧服務試驗計劃的收費表								
入息水平	綜援 水平或 以下	綜援 水平 1至1.5倍 之間	綜援 水平 1.5至3倍 以上	綜援 水平 3至4倍 以上	綜援 水平 4至5倍 以上	綜援 水平 5至6倍 以上	綜援 水平 6倍以上	
送飯	12.6元	15.4元	18.6元	25.0元	30.0元	30.0元	30.0元	
洗髮	輕	0.7元			5.5元 (每磅)	11.0元 (每磅)	14.0元 (每磅)	14.0元 (每磅)
	中	0.9元						
	重	1.8元						
由照顧員提供的直接服務 (每小時)	5.4元	11.7元	19.0元	25.0元	30.0元	40.0元	60.0元	
由專業人員提供的直接服務 (每小時)	5.4元	11.7元	19.0元	30.0元	85.0元	120.0元	150.0元	